

证券代码：873690

证券简称：捷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7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孙秋根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9,732,920股，占公司股本的29.7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孙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20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7.8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楼文庭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孙米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20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7.8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郭一申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董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江乾坤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红岩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蔡家楣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非职工代表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鲁永方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郑义苗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12月3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蔡新明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2024年12月19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孙米娜，女，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9月至2014年10月任绍兴县王坛汽车零件厂、绍兴县盛坤汽车部件厂、捷众有限、绍兴县奥尔坤汽车部件厂等企业外贸业务员、副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捷众有限、捷众科技市场部副经理。

郭一申，女，199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美国普渡大学精算专业，研究生毕业于香港大学金融专业。2017年2月至2020年12月任职杭州捷众智能技术有限公司采购部总监，2021年1月至今任捷众科技采购部副经理，2024年1月起兼任捷众科技证券事务代表。

董兴，男，199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在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任外协技术岗；2016年7月至2017年5月在浙江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捷众科技项目经理；2019年4月至2024年2月任捷众科技监事；2024年4月至今任捷众科技副总经理。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专门会议的意见

本次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同意提名孙秋根先生、孙坤先生、楼文庭先生、孙米娜女士、郭一申女士、董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江乾坤先生、陈红岩先生、蔡家楣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我们同意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 日